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李为巍先生的辞职报告，李为巍先生原定任期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现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李为巍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李为巍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予以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李为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为巍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并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李为巍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颜建宏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2 日

附件：

颜建宏先生简历

颜建宏：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国民经济专业硕士。1991 年 9 月至 2007 年 4 月，历任中国外运及跨国物流企业的从业管理岗位；2007 年 5 月至 2015 年，任弘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创建上糖网电子商务（厦门）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弘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颜建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